

【《瑪拉基書》綜覽】——祂來的日子

【主要內容】——宣告了神的慈愛，責備和應許的信息，好藉此使他們悔改並回轉到祂的愛中。

【主要事實】——責備以色列人忘記神的愛、藐視主名、違命背約，也勸勉他們回轉悔改，預備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的來臨。

【主要作者】——瑪拉基。

【本書重要性】

- (一) 《瑪拉基書》共有七場神和以色列人的對話或辯論。在本書的五十五節中，有四十七節是以神自己直接講話的方式記錄下來。書中就「萬軍之耶和華說的」一詞，提過二十四次之多，宣告了神的責備和應許，其目的乃是要他們悔改並回轉到祂的愛中，而祂也必轉向他們(瑪三7)。因此，任何人若要知道神如何以祂的慈愛，向願悔改的人陳明祂應許的信息，向悖逆和墮落的人陳明祂警告的信息，就必須讀本書。
- (二) 《瑪拉基書》可說是舊約與新約之間的一道橋梁。舊約聖經以「咒詛」結束(瑪四6)，新約以「祝福」結束(啟二十二21)，而適成強烈的對比。在瑪拉基的時代，因為神的愛沒有得到以色列人的回應，並且他們對神和對人的錯誤態度，導致他們受咒詛，因此，任何人若要知道如何使神得著敬重和愛戴，而成為神所賜福的人，就必須讀本書。
- (三) 《瑪拉基書》是為神子的民能夠迎接彌賽亞來臨作的預備(瑪三1)。基督來臨的信息非常切合今天時代的需要，而祂的再來正是全人類的盼望。願我們受題醒，神巴望得著我們愛祂、敬畏祂，有真誠的事奉、獻祭，並且有美好見證。今天黑夜已深，外面的情況或許不叫人受鼓舞，反而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漸漸冷淡了。但要知道末日將近，主必快來，我們當常思念主愛，操練敬虔，生活端正，將身體獻上，殷勤事奉，並且束緊心中腰帶，儆醒等候主，到那日必蒙主稱許。因此，任何人若要知道當如何記念神的日子，並預備好迎接那位要再來的主，就必須讀本書。

- ❖ 「《瑪拉基書》很像一片美麗的晚霞，結束了漫長、辛勞的一日；但它又像一線柔和的曙光，孕育著燦爛、光明的一天。」——黎格士巴
- ❖ 「先知的信息恰合今日時宜，現代的教會「背信」「變節」者多，有形式無「能力」者更多。一般信徒對於道德大問題，淡漠、放鬆、放肆，卻如婚姻「和不信的人相配」。受託尤其忽略，任意而行。」——史考基
- ❖ 「這本書整體而言，有三方面可以應用在我們之世代。第一、它顯明耶和華永不止息的愛；第二、我們看到在神不止息的愛前，人類在日常生活中那可怕的失敗；最後，我們發現人在如此墮落的失敗中，因尋求認識神而重新得力的秘訣。」——摩根
- ❖ 「瑪拉基在警告！——在『四百年靜寂期』開始之前，舊約最後一個警告響起來了；之後，就要結束舊約時代最奇特的啟示，這個舊約最後的發言人真是掏出他的心腸肺腑來向以色列人陳明耶和華的說話，然後他就要退身隱沒在歷史神秘的幔幕後，等候將來榮耀的顯現。瑪拉基的說話，嚴肅、沉重，而又有安慰。到底這最後一位發言人有什麼信息要傳呢？舊約臨別的話又是什麼？」——巴斯德

讀經：瑪第一章

主題：以色列人的忘恩

提要：第一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宣告神對以色列的熱愛(1~5 節)；和(2)嚴責祭司的罪(6~14 節)。本卷書是耶和華藉瑪拉基給以色列的默示向百姓，宣告了神的慈愛，責備和應許的信息，好藉此使以色列人能夠悔改，並回轉、歸向神。本書共有七場神和以色列人的對話，顯出以色列人具體墮落的事。但是從這些對話的談論中，神對他們的宣告，似乎沒有得到他們任何的正面回應。在對話中，我們看見神的百姓是如此的剛硬、驕傲和不講理，他們根本不肯悔改，不願意聽神的聲音；另一面我們見神對祂的子民，是何等的慈愛、公義、聖潔、信實守約。本章耶和華藉瑪拉基呼喚以色列回到祂的慈愛中和回到敬虔的生活中。

鑰節：【瑪一 2】「耶和華說：『我曾愛你們。』你們卻說：『祢在何事上愛我們呢？』耶和華說：『以掃不是雅各的哥哥嗎？我卻愛雅各，』」

鑰點：本章值得注意的就是，神以三次對話的方式，指出以色列人對神的虧負——不愛神，不敬畏神和不尊重神：

(一)他們質疑來回應耶和華對他們的愛，卻說：「祢在何事上愛我們呢？」(2 節)

(二)他們以藐視來羞辱耶和華的名，卻說：「我們在何事上藐視祢的名呢？」(6 節)

(三)他們以污穢的食物來藐視耶和華的桌子，卻說：「我們在何事上污穢祢呢？」(7 節)

首先，神宣告祂愛以色列人，但他們質疑耶和華對他們的愛，於是神表明祂愛雅各是何等的多，並向他們證明祂不變的愛。然而以掃的後代(以東人)卻不是如此，他們將面對荒涼、毀滅的結局。以色列人看見了以東人如神所說的遭遇，就尊神為大。接著，耶和華質問祭司為何藐視神的名？而祭司卻反問：「在何事上藐視神的名？」神以「污穢的獻祭」來責備他們藐視耶和華。在獻祭的事上他們褻瀆神，以殘疾的祭物，污穢祂的壇。所以神不悅納他們獻的祭物。然後，神預言自己的名字必在外邦中被尊為大、被敬拜。但以色列人卻褻瀆神的名，因為他們覺得獻祭的事情繁瑣，而對神行詭詐，將有殘缺的祭物拿來想欺騙祂。

本章我們看見瑪拉基三次提到神的名在外邦中「被尊為大」、「必尊為大」、「是可畏的」(5, 11, 17 節)，而這與以色列人(尤其是從祭司開始)卻「藐視神的名」成了強烈的對比。

今日鑰節提到「在何事上。」這一個鑰詞是瞭解本書精義之鑰匙。這詞出現在本章 1、6、7 節，第二章 17 節，及第三章 7、8、13 節。這詞在希伯來文為「麻」(Maw，譯音)，在中文聖經中譯作「在何事上」、「如何」、「甚麼」。百姓使用這個詞「在何事上」，來回應先知所傳達神給他們的每一個信息，而正反映出他們對神真正的態度為何。當時他們已重新建造聖殿，設立祭壇，獻上供物，遵守節期和禁食，這些外在的規條和儀式，他們都詳細地遵守到底，然而神責備的信息卻臨到他們。因為，一面他們陷入著迷的情形，他們雖得罪了神，自己還不知道，故也不承認自己的失敗；另一面說出他們抗拒神的責備，也顯示他們對神剛硬和驕傲的態度。此外，在本節，神藉瑪拉基所說的第一句話是：「我曾愛你們」，但他們推諉並矢口否認，卻自以為有理，還強辯：「祢在何事上愛我們呢？」因此，他們最得罪神的一件事便是，被愛而不知愛，受恩而不感恩。此節雖是對以色列人說的，但其實也是對每一個時代的人說的。所以我們要時常記念主的愛與主的恩，以免重蹈他們的覆轍。

「我們每人都應當用此處責問祭司們的話責問自己。我們與神的關係(祂是我們的父親和主人(6 節))，強烈地需要我們敬畏祂，尊榮祂。」——亨利馬太

默想：親愛的，神與人關係的關鍵點乃是愛。你是否以起初的愛為祂而活、而不是為自己而活呢？還是你開始懷疑，神愛你呢？並開始抱怨神，以為祂從來沒有愛過你呢？請記得，你若是懷疑神的愛，抱怨神，使你與神的關係受到致命傷害，也是靈命墮落的開始。

禱告：神啊，我雖有軟弱，但祢對我的愛卻永不改變，因祢已經揀選了我。無論我的環境如何，不叫我懷疑祢永不止息的愛；也不忘記祢以往在我身上的拯救、施恩、幫助。祢是我的父親，又是我的主人，讓我無論作甚麼，愛祢，敬畏祢和尊重祢。阿們！

讀經：瑪第二章

主題：嚴責百姓的罪

提要：第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對祭司罪行的審判(1~9節)；(2)對百姓的斥責(10~16節)；和(3)以色列人埋怨耶和華不公義(17節)。本章描述祭司因背約受責與百姓因他們的惡行受責。

鑰節：【瑪二 17】「你們用言語煩瑣耶和華，你們還說：『我們在何事上煩瑣祂呢？』因為你們說：『凡行惡的，耶和華眼看為善，並且他喜悅他們』。或說：『公義的神在那裡呢？』」

鑰點：本章值得注意的就是，針對祭司與百姓的罪的指責。首先，神又繼續責備失職的祭司，不聽從神的誡命，並不放在心上宣告，對他們的審判。他們若不悔改，不改過，咒詛必臨到他們，他們就要被除滅。神把誡命傳給他們，並要他們存敬畏的心，以平安和正直與神同行，使人離開罪孽、尋求律法。然而他們卻偏離正道，使許多人在律法上跌倒，因此耶和華要讓祭司被眾人藐視，看為下賤。接著，神責備百姓行事詭詐，褻瀆祂所喜愛的聖潔，而娶事奉外邦神的女子為妻，所以祂必要剪除這樣的人。祂又責備他們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背棄盟約，以致祂不再悅納他們的供物。他們休妻，和以強暴待妻的事都是神所恨惡的。然後，以色列人用言語來煩瑣耶和華，說凡行惡的人祂都不管；又故意挑發出疑問：「公義的神在哪裡呢？」

本章我們看見祭司「不尊重神」的罪，就是不將神的誡命放在心上；以色列百姓的罪就是：不仁、不忠、不義、不聖、不敬的惡行。

今日鑰節提到「我們在何事上煩瑣祂呢？」這是本書的第四個「在何事上」，關乎神公義的議題。從上下文我們知道這個「煩瑣」（原文意思是勞累、疲乏、困倦、厭煩），指出他們令神厭煩，就是：

- (一)不肯承認自己有錯，頑梗強辯地竟說：「我們在何事上煩瑣祂呢？」他們所行的，在自己眼中都看為正，但耶和華衡量人心(箴二十一 2)。願我們存心敬畏神，而不冒犯神；也不欺騙自己，而不為自己強辯。
- (二)曲解神的心意，而以惡為善，竟說：「凡行惡的，耶和華眼看為善，並且他喜悅他們。」他們以為自己的理由充足，為惡人往往反而平安無事，有的甚至發達興旺。他們以不實的話指控耶和華，其實是要為他們自己不義的行為找藉口。他們不但把「惡」看為「善」，並且暗示神喜悅惡，因為祂沒有作出即時的審判。願我們不埋怨神和不嫉妒人，因人都是虛謊的，但神是公義和聖潔的。
- (三)隨意批評神的公義，竟說：「公義的神在哪裡呢？」他們認為這世上若有公義的神存在的話，就不會有如此是非顛倒、黑白不明的現象，便不滿向神抱怨說：「審判的神在那裡呢？」但神審判的日子必然來臨。願我們凡事以神為義，忍耐等候祂的作為。

關於他們提出的疑問，神以「耶和華日子必要來臨」(瑪三 2)，來答覆他們。這日子乃是審判他們之日。那日子臨近，神先差遣使者預備道路，預備道路和人心；而主的降臨是以如煉金的火，漂布的鹼，完成祂潔淨和審判的工作，顯明神是公義和慈愛的；並且應許敬畏神的人將蒙神記念。

「你願回頭離開罪孽嗎？你必須與神同行，時常時刻地在神有福的相交之中，從祂獲知怎樣去向需要神福音的人們傳出見證。也許他們會不喜歡，甚至與你衝突，因為神要你指示他們的，與他們的路正是相反的。但是你卻仍要繼續與神同行，敬畏祂，決不落後，甚至時刻都緊緊跟隨祂。」——邁爾

默想：親愛的，當你在何事上抱怨神，懷疑神的公義，就是反映了你需要悔改，並在生活上，以平安和正直與神同行。

禱告：神啊，祢是愛的神，也是公義的神，且要審判萬民。願我以平安和正直與祢同行，使多人回頭離開罪孽，以致當那日子來到，主降臨時，不至羞愧。阿們。

讀經：瑪第三章

主題：「耶和華日子」的來臨

提要：第三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差遣使者預備道路(1上節)；(2)主的降臨和祂潔淨和審判的工作，顯明神是公義和慈愛的(1下～6節)；(3)責備以色列人十一奉獻的事上違背神(7～12節)；(4)嚴責以色列人在言語上頂撞神；和(5)應許敬畏神的人將蒙神記念(16～18節)。本章描述神宣告彌賽亞在審判中的來臨；以及祂對以色列人的指斥與應許。

鑰節：【瑪三10】「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

鑰點：本章值得注意的就是，神責備以色列人，因為：(1)他們沒有悔改，離棄耶和華的律法典章，卻說：「我們如何才是轉向呢？」(7節)(2)他們忽略十一奉獻，竟奪取耶和華的供物，卻說：「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8節)(3)他們悖逆神，用在言語上頂撞祂，卻說：「我們用甚麼話頂撞了你呢？」(13節)

首先，神答覆前一節以色列人提出的不恭敬的問題：「公義的神在那裏呢」？祂將差遣祂的使者預備道路。接著，以色列人所尋求的主必要顯現，而祂自己要忽然進入聖殿。祂來的時候，必如煉金之人的火，又如漂布之人的鹼，潔淨他們和利未人，以致他們能獻上聖潔公義的供物，蒙耶和華悅納。祂也將懲罰行邪術的、犯姦淫的、起假誓的、虧負人之工價的、欺壓寡婦孤兒的、屈枉寄居的和不敢敬畏神的人。因祂是不改變的，所以雅各之子得蒙保守，不致滅亡。然後，神呼籲百姓轉向祂；並責備他們時常偏離典章，以及在當納之物和供物上奪取神的物，故他們招致咒詛。他們若全然獻上當納之物必蒙神傾福，神應許他們：(1)必不容許一切有害土產的災害；(2)萬國必稱他們為有福；(3)他們的地為喜樂之地。之後，神再次指責他們用話頂撞祂——(1)他們說事事奉神和遵守神的吩咐徒然無益；(2)他們還抱怨狂傲的人有福，行惡的人得建立；(3)他們控告惡人雖試探神卻得脫離災難。最後，神提及祂現今側耳傾聽且記錄那敬畏神之人們的談論。那日神必使敬畏祂之人特歸祂，並憐恤他們；那時神必使聖民悔改，也要將善人和惡人，事奉神和不事奉神的人，分別出來。

今日鑰節提到「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在這節，我們可以看到：(1)神的呼召：「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2)神的挑戰：「萬軍之耶和華說：『以此試試我。』」(3)神的應許：「我必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神要求人「試試」祂。這是一句非常特別的話；聖經中除此以外，別處再沒有這樣的話了。神是一位樂意施恩給我們的神，但在這裡神要祂的兒女們在生活上以禱告、信心、忍耐各種方式來試祂，可是祂更要他們以「十分之一」來「試試」祂，來經歷祂。這「十分之一」在舊約時代是指，把收入中的十分之一納入神的倉庫(申十四23,28；廿六12)。因這「十分之一」是屬於神的，故此是「當納」的，而不是「奉獻」，超過「十分之一」的才是奉獻。然而，在新約時代，神要求我們的是全然的奉獻，就是羅馬十二章一節：「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試試』神之唯一途徑乃是全然的愛祂。言詞上的辯駁並不能見證神，唯獨愛的彰顯才能真正見證神。故『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摩根

默想：親愛的，在人生的歷程中，一生有時難免會遭遇許多無法難料的苦難、禍患，神仍是永遠坐著為王，必使你突破生命中的難處。親愛的，今日你仍可以此事「試試」祂，來經歷祂的傾福，「甚至無處可容」。這是神的應許，祂永不失信。讓我們一起唱：「耶穌、耶穌，何等可靠，我曾試祂多少次；耶穌、耶穌，我的至寶，祂是活神不誤事。」——(《聖徒詩歌》434首副歌)

禱告：神啊，祢是一切祝福的源頭，並且樂意施恩給我。我願全然的奉獻，經歷祢敞開天上的窗戶，將祝福傾倒於我，以致讓我在人面前見證祢的信實。阿們！

讀經：瑪第四章

主題：榮耀的應許

提要：第四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那日必帶來審判和醫治(1~3節)；和(2)那日未到以前，將會發生的事(4~6節)。本書是舊約的最後一卷書，是舊約律法的總結，在此我們看見在律法之下人的軟弱和失敗，而該受咒詛(二2，四4~6)，因而本章最後一句宣佈了「咒詛遍地」。之後，神沉默了四百年，不再對以色列說一句話，因此本章基督再來的預言就顯得格外重要。本章宣告了神榮耀的應許，就是那日子來臨時，祂要施行審判，並醫治敬畏神的人。

鑰節：【瑪四2】「但向你們敬畏我名的人，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其光線有醫治之能。你們必出來跳躍，如圈裡的肥犢。」

鑰點：本章值得注意的就是，瑪拉基發出了希望的信息，要神的子民為那日子作準備。首先，他預言耶和華的日子必帶來審判。那日勢如燒著的火爐，凡狂傲的和行惡的，必如碎秸要被燒盡。但向敬畏神名的人，那日必不受害，因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其光線有醫治之能；他們並要跳躍如圈裡的肥畜和踐踏惡人。接著，神吩咐他們要預備迎見神大而可畏的日子——當記念摩西的律法，同時預言神要差遣先知以利亞來，使人心改變，免得遍地受咒詛。這預言不僅是為著舊約的子民；也是為著新約之下神的兒女，好預備迎接那位要再來的主。

在第三~四章中，我們看見瑪拉基描述神對於以色列人未來的應許；其中有連接的預言，而有的已經應驗在基督首次降臨之時，另一部分將要等待基督再來之時，才能完全應驗。

(一)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面前預備道路(三1；四5)——預言基督的先鋒施浸約翰的來臨，預備道路(太十一7~14；三3；可一2；賽四十3；太三3)。

(二)王必忽然進入祂的殿(三1)——預言基督首次來臨，進入聖殿(太二十一12)。

(三)那日臨近勢如燒著的火爐(四1)——預言基督再來之日施行審判(太二十五31~34；猶14~15；彼後三8~13)。

(四)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四2)——預言基督再來之時，為公義之主，祂要按照公義審判仇敵，拯救選民(瑪四1，3，5；三17，18；太十七2；二十五31，32；徒十七31)，給他們帶來了最大的盼望。

因此，本書最後的話有雙重的目的，首先，我們信仰的生活必須以神的話為依據，就是造就成全自己，而好預備迎見基督的再來。第二項重點在於提醒，耶和華日子的來臨時，我們是得福(被醫治)的日子，或是受詛(被焚燒)的日子，乃在於到那日我們各人的光景如何。

今日鑰節提到「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本書曾提及「主日」或「那日」有五次之多(三2，17；四1，3，5)，都是預指基督再來的日子而言。祂再來要審判仇敵，以及拯救選民，這乃是猶大人最大的盼望。此處耶和華論到祂自己的日子，如火一般的臨到，燒盡一切的不潔。但是同樣的火，對於敬畏祂名的人，會帶來光明與醫治。看哪！那一日將臨，對惡人是可畏之日；然而對我們是歡樂之日！是了！主耶穌啊，我願祢來！

此外，舊約聖經中第一個應許——「女人的後裔」(創三15)和最後一個應許——「公義的日頭」(瑪四2)都與基督相關聯，這說出人的生命有了基督，咒詛就將變成祝福。

親愛的，今天當你讀完了舊約聖經的九百二十九章、二萬三千二百一十四節時，你是否發現了神將祂自己(祂的愛、憐憫、公義和信實等等)和祂對人的應許，都寫在整個舊約的歷史中？人雖會失敗，但是神從不失敗。因此你是否更敬畏祂、更尊敬祂、更愛祂呢？

「看哪，另一日將臨，對惡人比一切前此之日更可畏；然而信徒的快樂是何等大啊，他們走出了這個黑暗悲哀的世界，永遠在主裡歡樂！」——亨利馬太

默想：親愛的，讀完《瑪拉基書》，你是否更深刻體會主來的日子將臨，而願在祂面前俯伏、降卑自己，持守美好的見證，好預備迎接那位要再來的主呢？

禱告：主啊，但願我是敬畏祢、尊敬祢、愛祢的人；更是等候祢如公義日頭出現的人。然後在祢回來時，願我在祢面前能站立得住，不至羞愧，而與祢永親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